

自造“93号汽油”800吨外卖

垦利一公司非法销售劣质汽油一年多,目前此案已被立案侦查

本报3月9日讯(见习记者 嵇磊 通讯员 李西兵 张炳超) 垦利某公司在没有经营权限的情况下,就敢销售“93号汽油”,而“93号汽油”竟然是自己加工而成的。据了解,一年多来该公司非法经营劣质危险品汽油800吨,涉案价值达560余万元。目前,案件正在进一步侦查中。

2011年1月份,东营市垦利县经侦大队民警在侦查一起虚开增值税专用发票案件时,发现垦利县董集乡某公司与该案件有关。办案民警立即对该公司进行调查,却发现该公司有非法经营危险品的嫌疑。民警经过深入摸排,查明该公司并未取得相应的生产经营资格,涉嫌非法生产、销售劣质汽油。

3月1日,办案民警根据前期侦查情况,对该公司进行了检查。当场查获在公司大院的油罐内存储着100吨左右的石脑油,七八十吨芳烃、二三十吨MTBE(甲基叔丁基醚),并得知该公司的经营范围中并没有汽油,而该公司也没有《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和《成品油零售经营批准证》。民警立即将该公司负责人高某进行审讯。

审讯中,民警发现该窝点分工明确,有专人负责加工、销售、支付款项等。高某专门从济南聘请了“技术人员”路某。路某对外购买石脑油、芳烃和MTBE,把石脑油经过一套程序进行脱硫去杂质,加工成“93号汽油”,然后将加工好的“汽油”由他人销售给一些加油站和散户,某些劣质汽油还卖到了河北保定。

经审讯得知,2010年以来,犯罪嫌疑人高某(男,38岁,东营人)非法经营劣质危险品汽油800吨,涉案价值达560余万元,共获利50万余元。高某加工的“汽油”也没有达到国家相关标准,这些劣质汽油不仅会破坏环境,对汽车造成严重伤害,而且安全系数低,存在安全隐患。

目前,此案已以涉嫌非法经营罪被立案侦查。

添堵

近日,有市民向本报反映,在西城盛兴街东侧的一条路上停在马路中央的汽车把路堵得严严实实,严重影响了行人通行。据了解,该路段虽设立了禁止机动车辆通行的路桩,但是如此停车让行人走路都不舒服。

本报见习记者 段学虎 摄影报道



五县(区)开通 妇联维权热线

本报3月9日讯(记者 李沙娜 通讯员 尹增慧)

9日,记者从东营市妇联获悉,经过东营市妇联积极推进,继续扩大热线覆盖面和影响力,全市5个县(区)妇联的12338热线均已全部开通。

据了解,东营辖区内的妇女儿童在合法权益受到侵害或者是需要咨询、帮助时,均可拨打12338妇女维权免费服务热线。在拨打12338后,按照语音提示,东营市妇联接1、东营区妇联接2、河口区妇联接3、广饶县妇联接4、垦利县妇联接5、利津县妇联接6。手机用户在12338前播区号0546进行咨询,请求帮助。并且12338热线接线人员均具备法律、心理辅导、婚姻家庭关系指导等专业知识和耐心细致的咨询解答服务。12338妇女维权服务热线的开通,将有效化解社会矛盾,及时反映妇女群众的诉求,维护妇女群众的合法权益,维护社会稳定起到积极的作用。

本报与东营消协 联手帮您维权

本报3月9日讯(记者 聂金刚) 天天都是3·15,维权行动我先行!为进一步拓宽消费投诉渠道,扩大消费维权平台的辐射范围,强化媒体参与消费维权的力度,立足黄河三角洲高效生态经济区开发,构建和谐安定的消费市场,在东营市各级消协的支持下,本报联手东营消协开办“天天3·15”消费维权平台,征集消费维权线索,帮助市民解决消费纠纷。

媒体维权热线:
0546-8065000
15165462686
15005467122
维权信箱:
qlwbdywq@163.com

东营市各级消协热线:
东营市消协:
0546-8326315
东营区消协:
0546-8982315
河口区消协:
0546-3665315
广饶县消协:
0546-6453315
垦利县消协:
0546-2562315
利津县消协:
0546-5620109
东营经济开发区直属分会:
0546-8303315
东营市东城直属分会:
0546-8336315

灯具安装不当砸裂茶几

河口消协帮消费者挽回千元损失

本报3月9日讯(记者 聂金刚 通讯员 李佑文 王承青) 张女士在装修新房时购买了25盏灯具,不过没有索要购物凭证。由于灯具安装不合格,半月后客厅大灯的装饰玻璃球突然脱落将茶几砸裂。在张女士多次索赔未果的情况下经消协进行调解,最终灯具经销商对张女士进行了赔偿。

1月8日,张女士在河口某灯具店购买大小灯具25盏,其中客厅灯具单价2000元。双方约定由经营者负责安装调试。2月22日晚10时许,张女士客厅大灯的装饰玻璃球突然脱落砸在茶几上,将价值3200元的茶几面砸裂。张女士几次找该灯具店店主要求索赔未

果后,于2月28日投诉到河口消协。由于张女士在购物时没有索要凭证,消协立即派工作人员到现场了解情况,并及时取到了相关证据。经过认真调查核实,确认张女士投诉情况属实。

3月3日下午,河口消协组织双方进行调解。消协工作人员认为,张女士所购买的灯具安装在客厅的顶部,且是新装修的房子,不存在人为碰落的因素,应该是质量或者安装不当造成的。经双方调解,经营者答应负责将该大灯重新检修安装,并保证使用期限,若再出现问题,造成的损失由经营者全部承担。同时,经营者一次性赔偿了张女士茶几损失费1200元。

消费提醒

消费者在购物后最好保留购物凭证,保留商家发票、收银小票及商家的各类宣传单等,以便在发生消费纠纷时,作为保护合法权益的有力证据。
经营者未主动给消费者开具购物凭证的,消费者应主动索要。当消费者合法权益受到侵害时,要及时向各级工商部门、消协组织或其它相关行政部门进行投诉,维护消费者的合法权益。

本报消费维权 信息员报名中

本报3月9日讯(记者 聂金刚) 本报与东营市各级消协共同主办的消费维权平台开通以来,消费维权信息员报名情况火爆,市民纷纷加入到主动消费维权的队伍中来。目前,齐鲁晚报消费维权信息员仍在招募中。

天天都是3·15,维权行动我先行!本报联手东营市各级消协为广大消费者提供的消费维权平台,为市民提供更有效的维权渠道,借助报纸力量帮助您维护合法权益。加入消费维权队伍,您将成为主动维权队伍中的一员。通过我们的消费维权平台,您可以了解到近期的消费投诉热点,身边存在的消费陷阱,并从中学习到维权知识,从而避免自己在消费过程中上当受骗,学会依法维护自身的合法权益。

本报“天天3·15”消费维权信息员仍在火爆招募中,成为消费维权信息员,将自己或身边亲朋好友的消费烦恼说出来,提供消费维权线索,帮助您及市民解决消费纠纷,为全体消费者保驾护航,我们义不容辞。

“天天3·15”消费维权信息员队伍,期待您的加入! 报名电话:0546-8065000 15005467122,消费维权QQ群:46339821

花2000多元一个疗程后无任何效果

连锁美容院“卡住”市民钱

本报3月9日讯(记者 聂金刚) 9日,市民王女士向本报反映称,本想减肥美容就在一家美容院注册了会员,谁知花了2000多元做了一个疗程,却什么作用都没有,这让她觉得上了当。

王女士前在一家知名连锁美容院注册了会员,当初入会的时候必须交500元的人会费,要不就不能注册会员,为了能在这家美容院享受服务,王女士就注册了会员。入会后,王女士报了减肥和花朵能量项目。本以为能够减肥和美容双丰收的王女士,在多次去过这家美容店后发现一点作用都没起到,这才意识到自己可能上了当。

据王女士介绍,她一共在这家美容店做了一个疗程的减肥项目,加起来一共10次,花费了2000多元,可是却一点效果都没有,这让她很失望,“当初选择这家美容店就是看到这家美容店出名,而且有不少连锁店。”

消协工作人员介绍,卡类消费“卡住”了不少消费者。注册会员花费一笔费用后,很多消费者即使发现消费的效果不好,可是为了不白白浪费会员费,还是选择继续消费,这就给自己预设了一个消费陷阱。像王女士这种减肥、美容效果不明显的情况,一般比较难界定,消费者在消费过程中一定要留好凭证,作为日后出现纠纷的证据。

消费提醒

消费者进行消费时,要审查商家的资信,看其是否证照齐全,尽量选择信誉好、规模大、可信度高的商家消费。要仔细审查合同条款,明确双方的权利义务,将商家的口头承诺契约化。对于小额消费卡,消费者如发现不平等的条款,应及时与商家协商,协商不成则切莫办理。要保存好有关合同、发票、宣传材料等证明材料,谨慎购买金额过高、期限过长的会员卡。